

附件 2

2024 年度淄博经济开发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综合类岗位工作人员应聘须知

1.对招聘岗位资格条件有疑问如何咨询？

对招聘岗位资格条件有疑问的，请与公开招聘主管部门联系。公开招聘主管部门咨询电话详见《2024 年度淄博经济开发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综合类岗位工作人员岗位汇总表》(附件 1)。

2.资格审查工作由谁负责？

资格审查工作由公开招聘主管部门负责。公开招聘主管部门选派专人对进入资格审查范围人员的资格条件进行严格审查，确定符合招聘条件的人员。

3.非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其他教育形式的毕业生是否可以应聘？

国内非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其他教育形式(自学考试、成人教育、网络教育、夜大、电大等)毕业生取得毕业证(学位证)后，符合岗位要求资格条件的，均可应聘。

4.如何理解“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不得应聘？

全脱产在校学习的国内普通高等学历教育学生 and 国(境)外留学人员，2024 年 7 月 31 日以前无法完成学业并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不得应聘。

其他形式在校学习人员，应如实填写在读学习经历，并保证聘用后可全职在岗工作。公开招聘主管部门将根据岗位要求，对其他形式在校学习的应聘人员情况进行鉴别。如应聘人员虚报、瞒报、漏报在读学习经历或具体学习形式，影响公开招聘主管部门资格审核的，将取消应聘资格或取消聘用。

5.2024年毕业的定向生、委培生是否可以应聘？

2024年毕业的定向生、委培生原则上不得应聘。如定向或委培单位同意其应聘，应当由定向或委培单位出具同意应聘证明，并经所在院校同意后方可应聘。

6.留学回国人员可以应聘哪些岗位，需提供哪些材料？

留学回国人员可以根据自身情况应聘符合条件的岗位。

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除需提供岗位要求的相关材料外，还需于2024年9月30日以前提供国家教育部门的学历学位认证材料和成绩单（附有资质的机构出具的翻译件）等材料。应聘人员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 and 程序。

7.哪些人员可以应聘“面向经开区大学生退役士兵招聘岗位”？

应聘“面向经开区大学生退役士兵招聘岗位”的，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要求：（1）2023年退出现役且由淄博经济开发区接收；（2）从淄博市入伍，且入伍时已取得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

应聘“面向经开区大学生退役士兵招聘岗位”定向招聘岗位的需经公开招聘主管部门预审合格。

属于以下情形人员不得应聘“面向经开区大学生退役士兵招聘岗位”：（1）非正常原因未服满现役或服役期间受到党纪警告、军纪严重警告以上处分的大学生退役士兵；（2）退役后已享受优惠政策被录（聘）用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大学生士兵；（3）已经由政府安排工作的大学生退役士兵。

8.符合定向招聘条件的人员可以应聘非定向招聘岗位吗？

可以应聘非定向招聘岗位，但必须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条件。

9.岗位要求具有的相关证书取得时间有什么要求？

普通高校2024年应届毕业生，符合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研厅〔2016〕2号）和《教育部办公厅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非全日制研究生就业工作的通知》（教研厅函〔2019〕1号）规定自2016年12月1日后录取且2024年毕业的非全日制研究生，与国（境）内普通高校2024年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回国人员的学历、学位证书，应在2024年7月31日以前取得。

其他人员的学历、学位证书应在2024年1月19日以前取得。

岗位其它条件中要求的相关证书采取承诺制，应聘人员报名时作出2024年9月30日以前取得证书的承诺，未如期取得，本人承担相应后果。

10.岗位汇总表中所要求的专业如何理解？

岗位汇总表中的专业要求，主要参考教育部制定的现行高等教育专业目录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制定的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设置。应聘时以应聘人员所获毕业证或国家承认的学历教育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其中，应聘人员在普通全日制高等学历教育阶段取得国家承认的辅修专业证书、双学位证书、第二学士学位证书的，可与相应的毕业证书配合使用，依据辅修专业证书、双学位证书、第二学士学位证书注明的专业应聘。

招聘岗位在大学本科、研究生 2 个教育层次分别明确了对应聘人员的专业要求，应聘人员符合一个教育层次的专业要求即可应聘该岗位，招聘岗位另有要求的，须符合要求。其中，岗位专业要求为“不限”的，即应聘人员在该教育层次的任何专业均符合要求；专业要求为学科大类、门类的，即该大类、门类所包含的专业均符合要求；专业要求为类、一级学科的，即该类、一级学科所包含的专业或方向均符合要求。

普通高校 2024 年应届毕业生，符合教研厅〔2016〕2 号和教研厅函〔2019〕1 号规定自 2016 年 12 月 1 日后录取且 2024 年毕业的非全日制研究生，与国（境）内普通高校 2024 年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回国人员可依据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以前取得的普通高等学历教育和国（境）外留学学历学位及相应专业应聘。

应聘人员在报名时应如实填写毕业证或学历证书上的专业名称。其中，招聘岗位对具体专业或研究方向有要求，但学历证

书的专业名称不能体现的，则应当补充填写，并在面试前资格审查时提供相应证明。

特别提醒：鉴于设置专业要求时招聘单位参考的专业目录未能完全涵盖旧专业、新兴学科、国外学科等，请应聘人员及时查阅教育部制定的现行高等教育专业目录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制定的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核实是否属于参考专业目录中的专业。对于专业目录中没有的自设学科（专业）和国（境）外专业，考生在报名时需在备注栏中注明主要课程、研究方向和学习内容等情况，必要时可主动联系公开招聘主管部门介绍有关情况，公开招聘主管部门将根据岗位专业需求进行资格审核。

11.本次招聘中的有效身份证件指的是什么？

有效身份证件包括有效期限内的居民身份证、临时居民身份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请考生妥善保管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件，过期或丢失的，请务必在考前及时到公安机关换领或补办。

12.通过网上报名系统填写报名信息时应注意什么？

报名时，应聘人员要认真阅读网上报名系统有关提示说明和诚信承诺书，提交的报名申请材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能够体现应聘岗位的要求。因提交报名申请材料不准确、不完整、不符合要求，影响网上报名的，由应聘人员本人承担相应后果。应聘人员的申请材料、信息不实或者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一经查实，即取消应聘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

试资格的，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网上报名系统的表项中未能涵盖应聘岗位要求资格条件的，务必在“备注栏”中如实填写。未在“备注栏”中注明的，视同不符合相应条件。其中，岗位其它条件要求相关证书的，应当注明取得证书的级别、编号和取得时间。例如：已取得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A证），证书编号：XXXX，颁证时间：XXXX年XX月。暂未取得的，应作出2024年9月30日以前取得证书的承诺，未如期取得，本人承担相应后果。例如：本人于XXXX年XX月参加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考试成绩：XXXX，郑重承诺：于2024年9月30日前按规定取得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A证），如未履行承诺，自愿承担相应后果。

家庭成员及其主要社会关系，必须填写姓名、工作单位及职务。学习和工作（待业）经历须从高中阶段起填写至报名时止，不得间断。

现工作单位信息为重要报名信息，应聘人员不得瞒报。工作单位信息应与工作经历信息一致。劳务派遣人员应聘的，工作单位填写劳务派遣单位，并在括号内注明用工单位。工作单位、工作经历信息主要通过劳动（聘用）合同签订、社会保险缴费等情况确定。

在职人员应聘的，报名前本人应充分了解知晓有关法律法规或所在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关于是否允许报考、离职的相关规定。

参考往年情况，一般报名初始阶段人数较少，后期尤其是最后两天报名比较集中，可能影响资格审查进度。建议应聘人员合理安排报名时间，根据本人的专业、意愿和职业规划等尽早报名，尽量在网速较快的环境报名，尽量避免后期集中报名，以免错失报名机会。

13.应聘人员通过网上报名系统上传的照片有什么要求？

电子照片必须是近期正面免冠证件照，并且与面试前资格审查时所提供的照片为同一底版。在上传照片前，须先下载报名系统中的“照片处理工具”，按照工具使用说明对本人电子照片进行处理、保存，并将处理后的照片上传。

14.未通过资格初审的报名信息能否修改？

2024年1月23日16:00前，单位尚未初审或者初审未通过的，应聘人员可以更改、补充报名信息，也可以改报其他岗位。其中，招聘单位要求补充信息的，应当及时完整地补充报名信息。2024年1月23日16:00后，单位尚未初审或者初审未通过的，不能再更改、补充报名信息，不能再改报其他岗位。

15.什么是岗位改报？

因应聘人数达不到规定比例而取消招聘岗位的应聘人员，区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将通过电话告知岗位取消和改报事宜，并在规定时间内组织改报本次招聘附件1中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改报只进行一次，改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不能再次改报。请应聘人员在确认缴费后，注意关注取消岗位公告，并保持通讯

畅通。因通讯不畅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填报、反馈有关信息影响改报的，视为放弃。

16.现场资格审查时需主要提交哪些证明材料？

应聘人员按照规定时间、地点和要求向公开招聘主管部门提交本人相关证明材料及1寸近期同底版免冠照片2张(需与网上报名的照片同一底版)。其中，说明类材料提交原件，由公开招聘主管部门留存；证书、档案类材料提交原件和复印件，审核后原件退回，复印件由公开招聘主管部门留存；档案类材料无法提交原件的，可提交加盖档案保管部门公章的复印件，由公开招聘主管部门留存。需提交的主要材料如下(具体要求以资格审查公告为准)：

(1) 笔试准考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报名登记表》、《应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承诺书》；

(2) 本人身份证或临时身份证。香港和澳门居民中的中国公民应聘的，还需提供《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3) 学历、学位证书及有关材料。

①符合岗位学历、专业要求的学历证书。

招聘岗位要求具体专业、应聘人员学历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一级学科(类)的，还需提交学校出具的所学具体专业的说明。

招聘岗位要求具体方向、应聘人员学历证书上未注明的，还需提交能体现具体方向的就业推荐表、毕业论文答辩登记表、

成绩单、学校出具的相关情况说明等材料之一。

②招聘岗位有学位要求的，还需提交与学历证书相对应的学位证书。

③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还须提交国家教育部门的学历学位认证材料和成绩单（附有资质的机构出具的翻译件）等材料。

④尚未取得学历证书、学位证书的普通高校2024年应届毕业生，符合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研厅〔2016〕2号）和《教育部办公厅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非全日制研究生就业工作的通知》（教研厅函〔2019〕1号）规定自2016年12月1日后录取且2024年毕业的非全日制研究生，提交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或其他证明材料；尚未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与国（境）内普通高校2024年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回国人员提供成绩单（附有资质的机构出具的翻译件）及规定时间内可取得学历学位证书和学历学位认证材料的承诺书；已取得学历学位证书、尚未取得学历学位认证的与国（境）内普通高校2024年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回国人员提供**学历学位证书及成绩单（附有资质的机构出具的翻译件）**，并作出规定时间内可取得学历学位认证的承诺。

⑤高级技校及技师学院毕业生还需提交与学历、专业相符的高级工或预备技师（技师）职业资格证书。

(4) 招聘岗位要求的其它相关资格证书，或具有同等效力的公布文件、登记表等材料。

(5) 应聘“面向经开区大学生退役士兵招聘岗位”的，还需提交户口簿、就业报到证（或就业通知书）、入伍通知书（或入伍批准书）、退伍证。

(6) 应聘有工作经历要求的岗位，还需提交以下工作经历相关材料之一，并以此计算工作时间：

- ①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②入伍通知书（或入伍批准书）及退伍证；
- ③公务员登记表或招考录用手续之一；
- ④事业单位聘用合同、聘用登记表或招聘录用手续之一。

招聘岗位要求的从事具体岗位（专业）工作情况在上述材料中无法体现的，还须提交用人单位出具的相关情况说明。

(7) 在职人员（含已签订就业协议人员）应聘的，还需提交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应聘或解聘材料（按时出具同意应聘或解聘材料确有困难的，经公开招聘主管部门同意，可在考察或体检阶段提交），未如期提交，视为放弃。在职人员报名前应充分了解知晓有关法律法规或所在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关于是否允许报考、离职的相关规定。

劳务派遣人员应聘的，提交的同意应聘或解聘材料需同时加盖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公章。

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在编教师应聘的，还需同时提交县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同意应聘或解聘材料。

其中，报名时属在职人员、后解除劳动关系的，应提交解除劳动合同书、解除就业协议书等材料之一或档案代理部门出具的未就业说明（时间应在报名时间之后）。报名时无工作单位的不需要提交。

（8）岗位条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具体要求以资格审查公告为准。

17.减免考务费如何办理？

拟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在报名系统完成报名信息填报并通过资格初审后，点击“网上缴费”中的“减免费用申请”，并于2024年1月24日16:00前按照系统提示上传减免材料。减免申请提交后，请于2024年1月25日12:00前登录报名系统查看个人应聘状态。减免申请通过后，个人应聘状态将显示为“完成”。应聘人员须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提交减免申请，逾期不再受理。

减免考务费所需材料包括：

（1）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凭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或低保证；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凭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

乡村振兴部门出具的有关证明。

(2) 本人身份证。

18.其他未明确的时间截止日期是多少？

其他未明确的时间计算截止日均为2024年1月19日。

19.违纪违规及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如何处理？

应聘人员要严格遵守公开招聘的相关政策规定，遵从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人事考试机构和招聘单位的统一安排，其在应聘期间的表现，将作为公开招聘考察的重要内容之一。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应聘人员，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处理，对招聘工作中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纳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与诚信档案库。

20.是否有指定的考试辅导书和培训班？

淄博经济开发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综合类岗位工作人员考试不指定考试教材和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21.大学生退役士兵档案考核如何开展？

(1) 档案考核办法

档案考核，是对应聘人员在部队服役期间的奖惩情况进行考核，并量化赋分，加分成绩减去减分成绩后的得分即为该应聘人员的档案考核成绩。档案考核成绩直接计入考试总成绩。

档案考核在现场资格审查时进行。由公开招聘主管部门对

应聘人员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并结合本人档案原始记载确定档案考核结果。对于加分项目，本人提交的材料必须齐全，且须与档案记载完全一致，否则不予加分。对于减分项目，根据本人档案记载进行。

(2) 加分项目

①被大军区级以上单位授予荣誉称号、荣立一等功或战时二等功的计20分；荣立二等功或战时三等功的计10分；荣立三等功的计5分；评为优秀士兵（优秀士官、优秀义务兵）的计3分；获得嘉奖的计1分。获得多次奖励的，按最高奖项给予一次加分，不累计加分。

②因战、因公致残被评为五至六级残疾等级的，加3分；评为七至八级残疾等级的，加2分。

③在艰苦边远地区服役（或从事飞行、舰艇工作）每满1年加1分，计算整年后，不满半年的加0.5分，半年及以上的加1分。在艰苦边远地区服役又从事飞行、舰艇工作的，不累计加分。

④军龄每满1年加1分。计算整年后，不满半年的加0.5分，半年及以上的加1分。

(3) 减分项目

受军纪警告处分的减5分。

(4) 所需提交材料

①应聘人员应主动联系公开招聘主管部门，协助办理本人档案转移手续，进行档案考核；无法转移档案的，需应聘人员复印档案中的有关材料，加盖档案保管部门公章，在资格审查时提

交。具体材料为：入伍批准书；退役审批表；奖励登记表；军人残疾等级评定表；在边远艰苦地区服役或从事飞行、舰艇工作有关登记、证明材料；处分材料、报到证。

②加分材料，具体为：

获三等功及以上奖励的，须提交奖章、立功受奖证书、立功受奖通知书、喜报。

获优秀士兵（优秀士官、优秀义务兵）奖励的，须提交奖章、立功受奖证书、喜报。

因战因公被评为五至八级残疾等级的，须提交残疾军人证。

在边远艰苦地区服役或从事飞行、舰艇工作的，需提交师级以上机关对边远艰苦地区类别及级别、服役地、服役起止时间的证明材料。

本应聘须知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聘工作，最终解释权属公开招聘公告发布机关。